

2018 年度

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3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3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7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知识产权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专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主管部门研究拟定我市专利及相关的知识产权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专利发展规划；负责协调全市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全市专利工作体系，指导全市专利工作；管理专利发展专项资金；负责专利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调处专利纠纷和查处假冒专利行为；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试点示范企业；组织、推动专利法及有关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制定专利培训工作规划；负责管理本市专利中介服务机构，协助有关部门管理技术进出口中的专利工作，推动专利技术实施；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列入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全额拨款	0	0

（因机构改革，2018年12月原三明市知识产权局人员均已完成转隶。）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三明市知识产权局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为加快创新驱动发展和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供了有力支撑。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部署实施专利提升行动

一是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以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为重点，遴选一批企业，建立一对一的服务机制，培育一批技术力量强、创新水平高的发明专利申请大户，提高全市发明专利申请数量，优化专利申请结构。二是开展“入园进企”行动。推动专利“一条龙”服务进园区、进企业，组织专利代理人帮助企业挖掘专利申请资源、特别是发明专利申请资源，充分调动企业申请专利积极性，逐步消除“零专利”企业，提高园区企业专利申请、授权数量。三是提高专利中介服务质量。积极为优质专利代理机构开展服务创造条件，同时加强对专利代理机构及其专利代理人的监督管理，

引导专利代理机构向优质化、专业化、规范化方向发展，提升代理机构服务水平，促进专利申请质量稳步提升。

（二）推动专利成果转化运用

一是推进实施“1+10”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创新计划。目前已完成“1+10”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创新计划项目开题、研讨和中期评审，积极督促服务机构提交一份高质量的专利导航分析报告，为三明市推动机械和汽车制造产业集群转型发展、推进实施新旧动能转换、增强产业参与国际市场的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加强专利金融服务。指导企业开展专利权质押贷款工作，帮助专利权质押贷款借贷双方做好专利权质押登记，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促进企业挖掘自身无形资产价值，加快推动专利成果转化实施。今年来已服务三洋造纸、华丰机械、德普惠、锐格模切等8家企业，其中德普惠、锐格模切已获金融机构质押贷款授信额度1200万元。三是推动专利保险工作。组织华橡、三钢、重汽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的15件核心发明专利投保专利执行险，帮助企业降低维权成本，增强企业持续创新能力。四是组织申报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专利奖等项目，促进企业转化运用知识产权，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转型升级。2017年共组织3家已偿还贷款的企业申报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3家企业专利质押贷款金额合计6800余万元，申请贴息金额超过90万元；组织三明供电公

司、沈郎油茶等 2 家企业的发明专利申报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

（三）加大专利执法维权力度

建立日常巡查与专项执法检查相结合机制，以民生领域为重点，深入辖区内大中型商场、超市、家电卖场、药店等商业零售场所，加大对药品、食品、家电、日用品等与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生产生活密切相关领域的行政执法检查力度。截至目前，全市已检查超市、药店、商场等共 20 余家，出动执法人员近百人次，查处假冒专利案件 139 件。制定出台《三明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管理办法（暂行）》，进一步推动开展企业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全面提高我市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制定《三明市专利社会信用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推进我市专利社会信用建设，建立我市专利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制度。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1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4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7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9.12
六、其他收入	1.2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2.28	本年支出合计	230.9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18.01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18.01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6.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9.33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29.3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4.74
		经营结余	
合计	460.29	合计	460.29

二、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42.28	41.02			1.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7	36.65			0.8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7.47	36.65			0.82
2011450		事业运行	37.47	36.65			0.8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44				0.44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44				0.4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44				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	3.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3.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三、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30.97	41.84	189.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7	37.47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7.47	37.47				
2011450		事业运行	37.47	37.4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9.12		189.12			
20604		技术与开发	103.74		103.7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03.74		103.7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77.95		77.95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7.95		77.9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43		7.4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43		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	3.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3.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5	36.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1.69	181.6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5	1.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02	本年支出合计	222.71	222.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6.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4.74	204.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6.43	基本支出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04.74	204.74	
总计	427.45	总计	427.45	427.4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合计	222.71	41.02	181.69
2011450	事业运行	36.65	36.6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103.74		103.7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7.95		77.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3.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	1.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6

编制单位：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222.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2.99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九、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附件9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2018年度

项目 栏次	行次	统计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统计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82
(一)支出合计	2	1.64	(一)行政单位	23	
1.因公出国(境)费	3	1.5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1.8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3.公务接待费	7	0.05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0.05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机要通信用车	3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4.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执法执勤用车	32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1	7.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8.其他用车	35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1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2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附件10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三明市知识产权局 2018年度

项目 栏次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明市知识产权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418.01 万元，本年收入 42.28 万元，本年支出 230.9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29.33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42.2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211.29 万元，下降 83.33%，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1.0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26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230.9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49.34 万元，增长 27.1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1.8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0.03 万元，公用支出 1.82 万元。

2. 项目支出 189.1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2.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85 万元，增长 23.1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1450 事业运行 36.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98 万元，下降 55.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本单位人员并入市科技局，人员工资及运行经费减少。

(二)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03.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18 万元，增长 68.5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利申请市级资助及专利管理费支出增加。

(三)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77.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53 万元，增长 19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竹产

业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模式研究及专利提升行动绩效奖励经费等项目支出增加。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92 万元，下降 61.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本单位人员并入市科技局，人员养老保险费支出减少。

（五）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6 万元，下降 6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本单位人员并入市科技局，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1.59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知识产权协会组团赴台参加第十届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 CEO 知识产权研习班。2018 年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增长主要是：2018 年度增加了赴台参加研习班学习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增长 0%，主要是：本部门无车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接待上级或兄弟单位调研、考察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1 批次、接待总人数 2。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主要是：本年度因开展业务需要安排接待活动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 万元。

共对 2018 年 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本单位无项目绩效自评。

（三）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预算金额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万元)	占预算金额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预算金额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预算金额 比例 (%)
	1	100	1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在 2018 年“知识产权宣传周”、“世界知识产权日”等集中宣传活动，指导 12 个县（市、区）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18 年度知识产权宣传及培训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 万元，总投入 1 万元，资金到位 1 万元，实际使用 1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存在主要问题	1. 在知识产权宣传，特别是对专利创造、专利保护、专利执法维权等方面宣传工作力度还不够强，大部分企业知识产权意识还比较薄弱，亟待通过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提升。2. 在知识产权培训业务工作中，现有专项经费开展专题培训覆盖面不全，无法全面兼顾，培训效果不明显。目前由科室工作人员结合到县里开展联合执法等工作时，一并开展面对面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工作，导致部分经费支出不便拆分列支。3. 个别工作人员对业务经费开支工作认识不到位，对经费支出等财务制度的学习不深入、运用不准确，还有待加强与财务经办人员的沟通交流，主动接受工作指导。					
相关意见建议	知识产权业务工作已移交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与对方衔接加大对宣传培训专项工作经费的计划统筹，及时跟踪知识产权宣传培训业务工作的开展情况，及时支出相关经费项目。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80.37%，主要是：本年度机构改革，本单位人员并入市科技局，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

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